

证券代码:603980 证券简称:吉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2

##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华集团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一、购买理财产品及信托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2022年10月18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300.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萧山支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天天利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3,3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0月18日
- 6.预计年化收益率:2.92%
-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8.产品风险水平:PH2级(稳健型)
- 9.产品投资范围:1)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2)固定收益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3)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萧山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2022年10月19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萧山支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大额存单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1,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定期存款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0月19日
- 6.预计年化收益率:3.55%
-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萧山支行无关联关系

(三)2022年10月21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萧山支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共赢成长周期91天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5,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0月21日
- 6.产品到期日:2023年1月20日
- 7.产品期限:91天
- 8.预计年化收益率:3.25%
-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10.产品风险水平:PR3级(平衡型、橙色级别)

11.产品投资范围:1)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2)固定收益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基金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3)权益类:结构化证券投资基金优先份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型ETF、可分离、可转化债、定向增发和其他权益类资产;4)非标准化债券资产和其他类: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基金公司及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委托债券投资、人民币利率互换、人民币利率远期、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国债期货及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1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萧山支行无关联关系

(四)2022年10月25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00万元购买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国金证券慧多利债券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3,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0月25日
- 6.预计年化收益率:5.10%
-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8.产品风险水平:R2级[中低]
- 9.产品投资范围:1)标准化债券类资产:国内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含二级资本债和次级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含公募、小公募及私募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可交换债券、同业存款、同业存单、可转让存单、债券回购、债券型公募基金、分级基金之优先级、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2)非标准化债券类资产:应收账款、股票质押式回购、租赁业务所有融资租赁债券、上海票据交易所的票据、保理债券等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五)2022年10月26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00万元购买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中铁信托—交子季季红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3,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0月26日
- 6.产品到期日:2023年2月1日
- 7.预计年化收益率:4.0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风险水平:中高风险
- 10.产品投资范围:1)固定收益类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作为资金融出方)、现金、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基金、交易所回购、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收益票据、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产品;2)权益类资产:券商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4)现金管理型金融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或其他类货币基金);5)其他安全性高并且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类资产;6)信托保障基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无关联关系

(六)2022年10月27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0万元购买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华泰紫金投融鑫盈造1号集合资产管理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1,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8日
- 6.产品到期日:2023年11月1日
- 7.预计年化收益率:4.40%—6.6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风险水平:中高风险
- 10.产品投资范围:1)固定收益类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作为资金融出方)、现金、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基金、交易所回购、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收益票据、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产品;2)权益类资产:券商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4)现金管理型金融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或其他类货币基金);5)其他安全性高并且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类资产;6)信托保障基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七)2022年10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4,001.00万元购买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申万宏源淳丰尊享2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4,001.00万元
- 4.产品类型: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集合计划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09日
- 6.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09日
- 7.预计年化收益率:9.0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风险水平:R4(中高)
- 10.产品投资范围:投资于证券市场相交易的期权合约、收益互换、非保本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及其他金融衍生品;银行存款、公募货币基金、公募债券基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凭证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八)2022年10月31日,全资子公司杭州吉华华东化工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0万元购买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申万宏源淳丰尊享2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1,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集合计划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09日
- 6.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09日
- 7.预计年化收益率:9.0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风险水平:R4(中高)
- 10.产品投资范围:投资于证券市场相交易的期权合约、收益互换、非保本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及其他金融衍生品;银行存款、公募货币基金、公募债券基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凭证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九)2022年11月3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大额存单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1,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定期存款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3日
- 6.预计年化收益率:3.45%
-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十)2022年11月4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萧山支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共赢成长周期91天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3,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定期存款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4日
- 6.产品到期日:2023年2月3日
- 7.产品期限:91天
- 8.预计年化收益率:3.25%
-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10.产品风险水平:PR3级(平衡型、橙色级别)

11.产品投资范围:1)货币市场类:现金、存款、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

资产;2)固定收益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基金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3)权益类:结构化证券投资基金优先份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型ETF、可分离、可转化债、定向增发和其他权益类资产;4)非标准化债券资产和其他类: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基金公司及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委托债券投资、人民币利率互换、人民币利率远期、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国债期货及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1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萧山支行无关联关系

(十一)2022年11月18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00万元购买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中铁信托—银钻21150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2,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18日
- 6.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17日
- 7.预计年化收益率:6.7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投资范围:向融资方湖州经开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及信托开放时用于信托赎回资金需求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无关联关系

(十二)2022年11月22日、24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7,100.00万元购买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海益二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合同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7,1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22日、24日
- 6.产品到期日:2023年11月22日
- 7.预计年化收益率:6.3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投资范围:1)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2)现金管理类工具(存款、存单、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等);3)信托保障基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十三)2022年11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00万元购买了中信证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中信期货—粤湾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6,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计划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29日
- 6.产品到期日:封闭期2023年2月28日后可赎
- 7.预计年化收益率:4.5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投资范围:1)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含次级债、二级资本债等)、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含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债、可交换债、永续债、债券回购(含正回购和逆回购);2)现金、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款;3)货币基金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4)国债期货、利率互换(仅限银行间和交易所);5)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的其他品种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十四)2022年11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00万元购买了中信证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中信期货—粤湾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6,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计划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1月29日
- 6.产品到期日:封闭期2023年2月28日后可赎
- 7.预计年化收益率:4.5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投资范围:1)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含次级债、二级资本债等)、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含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债、可交换债、永续债、债券回购(含正回购和逆回购);2)现金、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款;3)货币基金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4)国债期货、利率互换(仅限银行间和交易所);5)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的其他品种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证券无关联关系

(十五)2022年12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杭工信·钱潮21号单一信托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2,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2月14日
- 6.产品到期日:2023年6月14日
- 7.预计年化收益率:4.1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投资范围:1)标的资产:固定收益类及现金类资产,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依法发行及交易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定向工具、政府支持机构债、标准化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化债券、可交换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公募型债券型基金等,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允许的前提下,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2)现金及现金管理类资产,包括银行存款和货币基金;3)信托保障基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十六)2022年12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00万元购买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中铁信托—乾鑫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3,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5.产品起息日:2022年12月14日
- 6.产品到期日:2023年2月8日
- 7.预计年化收益率:4.00%
-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9.产品投资范围:1)银行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同业存款)、同业存单、大额存单;2)债券回购、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企业债、公司债、金融债(含次级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定向公开债务融资工具(PDN)、资产支持证券(ABS)、资产支持票据(ABN)、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国际机构债券;3)债券型公募基金;4)现金管理型金融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或其他类货币基金);5)其他安全性高并且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类资产;6)信托保障基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负责对对外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影响公司资金周转。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余额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6.32亿元,全部为闲置自有资金。特此公告。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2月17日

证券代码:603980 证券简称:吉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3

##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同业存款、票据、同业理财、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天天理财、保本型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华集团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2023年1月13日,全资子公司杭州吉华华东化工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支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申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5,000.00万元
-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5.产品期限:31天
- 6.产品起息日:2023年1月13日
- 7.产品到期日:2023年2月13日
- 8.预计年化收益率:2.70%
-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10.产品投资方向:本结构存款产品的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及日常资金流转的资金需求,且能增加公司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并为公司股东谋取更高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负责对对外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委托理财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增加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和范围,能够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理财余额为人民币1.5亿元。

特此公告。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2月17日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3-005

##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2022年10月21日至本公告日,共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7,303,278.24元(未经审计)。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上述补助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2022年10月21日至本公告日,共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7,303,278.24元(未经审计),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0.12%。其中,2022年10月2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共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2,005,387.49元;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2月16日,共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5,297,890.75元。

(二)具体补助情况

序号	获得时间	发放单位	发放事由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1	2022年10月	福州市临平区就业管理服务局	扩岗补贴	浙人社函(2022)60号	收益类	1,500.00
2	2022年10月	海口市人力资源开发局	一次性扩岗补助	琼人社发(2022)83号	收益类	16,000.00
3	2022年10月	海口市人力资源开发局	2022年9月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琼财社规(2021)14号	收益类	7,851.60
4	2022年11月	海口市人力资源开发局	2022年10月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琼财社规(2021)14号	收益类	2,000.00
5	2022年11月	海口市人力资源开发局	一次性扩岗补助	琼人社发(2022)83号	收益类	5,000.00
6	2022年11月	海口市人力资源开发局	2022年第8批人才引进补助	海府(2019)20号	收益类	26,250.00
7	2022年11月	海口市秀英区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管理中心	海口市秀英区引进人才住房补贴	海府(2019)20号	收益类	15,750.00
8	2022年11月	海口市人力资源开发局	一次性扩岗培训补助	琼人社发(2022)103号	收益类	276,600.00
9	2022年11月	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三季度推动工业产值稳增长奖励	桂工信综(2022)617号	收益类	90,000.00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部分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洪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0,000股,占总股本的0.3740%,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到本人名下的股份,已于2022年4月1日上市流通。

●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洪云先生计划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82,5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925%。

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东减持股份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

2023年2月16日,公司收到洪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洪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0,000	0.3740%	其他方式取得,330,000股

注:上述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到本人名下的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合理价格来源	拟减持期限
洪云	不超过82,500股	不超过0.092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2,500股	2023/2/10—2023/2/28	按市场价格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否